

【2020年2月14日第19期文法播报】

突如其来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牵动着全国人民的心，面对疫情，我院师生积极响应号召，同各地基层奋战在一线的“逆行者”一样，用自己的方式投身于疫情防控的战“疫”之中。

我院法学系教师发挥专业特长，勇担社会责任，积极为企业、为社会服务。2月11日石小娟教授接受人民日报、人民网记者的访谈，就“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下和疫情结束后，外贸企业如何保护自身权益”提出了建议，她指出，外贸企业应当分情况、分区域、分阶段，并用商业措施与法律手段应对。如：商业应对上，中国企业与客户坦诚沟通、通过贸促会获得“疫情证明”；法律手段上，中国企业可以通过使用境外贸易国的国内法、国际法（WHO的《国际卫生条例2005》）进行应对，面对未来可能引发的纠纷，进出口企业合理把握“不可抗力和情势变更”法律构成要件，依据个案事实，因果关系，妥善收集、保留证据文件，未来通过诉讼、仲裁、调解多渠道、多方式，规避法律风险，以最大限度维护自身权益。此外，石小娟教授还全程参与编写了天津律师协会的《关于中小企业疫情重点问题处理建议》手册。教师翟中玉博士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连夜撰写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期间天津市劳动关系合作操作指导手册》，该手册被天津市律师协会全文收入《天津市律师行业应对突发事件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汇编》。并受天津电视台邀请做客科教频道《法眼大律师》栏目，就疫情期间大家关心的法律问题进行解答。在《法眼大律师》公众号开辟专栏，连载专题《法眼大律师为您解读疫情下的劳动关系》。

我院首届MPA学生刁君旺、高亚东、刘寅、周晓宇、杨禹、李玉佳六位同学冲锋在前，主动承担社会责任，临危受命，奔走忙碌。为

病患提供医疗服务，向群众宣传防疫知识，对来往人群进行体温检查，只为守护一方人民的平安健康。法学 182 班的姜冠宇、贾家琦、陈承锦，公管 192 班的范思晴，法学 191 班的洪心雨，都主动请缨成为了一名抗疫一线志愿者，主要负责小区人员出入登记、协助工作人员测量体温、维护小区秩序等工作。他们身为文法学子，身为新时代的新青年，肩负起时代赋予的使命和责任，彰显文法担当，他们不仅仅是此次疫情的见证者，参与者，更是战斗者！

今日我院疫情防控“零报告”工作已顺利完成。经统计，我院教职工共计 52 人在津，1 人在温哥华，7 人在异地，均已积极主动做好个人防护，无发热等异常情况。在校本科生和 MPA 研究生，均无留校和提前返校情况。截止 2020 年 2 月 14 日 14 时，我院师生没有发现任何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疑似病例的报告。

面对这场与春节不期而遇、来势凶猛的疫情，我们相信，还有很多师生在默默无闻地为这场“战役”做着贡献，或是捐钱，或是捐物资……，也一并坚信，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，疫情阴霾终将散去，春暖花开必将到来。让我们向无私奉献抗疫的工作人员和志愿者致敬！

防控疫情，我们在一起！

防控疫情，文法在行动！

人文与法律学院

2020 年 2 月 14 日